

# 等待弥赛亚

第一次遇见足立透的时候，他正向侍者讨要再一杯啤酒。估计那时候他已经喝得很多了，脚步来来回回，像在跳探戈似的，根本站不稳。

我那时刚刚抵达台球厅，正往吧台走过去。一只手把左手的公文包提起来，准备交给寄存，不需抬眼便瞅见一个离我几步远的男人在耍酒疯。

他是谁啊？我问接过我包的女侍者。

她抱歉地笑了笑，说不好意思，他们会尽快处理，不会让他打扰到其他顾客的。话说完也没回答我问题。

侍者的行动的确很快，一个快接近一米九的黑人混血儿从吧台后的员工休息室走了出来。他穿着台球厅统一的员工制服，很有气势地走到耍酒疯的男人身旁。拍拍他的肩，用极其流利的日语告诉他：请跟他出去。

事情办得利索，当女侍者把装了一半泡沫的冰啤酒递给我时，足立透已经被请出去了。说是请，其实还是被撵的。我怀疑以他目前的状态，踏出门后，会直接滚下楼梯。像一个皮球，滚到一楼门廊外的街道去。

而我的目光跟随他的背影，看到了此时刚好推门而进的熟人，或者说一起打过几次台球的朋友，便无暇顾忌他了。我们相视一笑，打招呼。朋友很快走到吧台，也像往常一样点杯酒，付押金，接着拿起球杆，揽过我的肩，和我一起走到其中一个球台。

你看到那个人了吗？给球杆上粉的空档里，朋友冲我说。

哪个？我大概能猜到他指的是谁，但还是要多问一句，我就是这样有病。总是喜欢多此一举。

他刚刚被放出来。朋友嘻嘻笑着，这样说。

我一般一周只来一次台球厅，总会错过很多乐子。朋友便会兴致勃勃同我分享。大多时候都是些没什么意思的花边，我听过便忘了。或者说本就不甚关心。但当时朋友讲起足立透的事情，我现在都还能想起大概的语录。

听说，有一次他喝得太醉了，吐到了一个人身上，那人气得差点没打死他。朋友弓下身子，贴向球桌，同我讲到。

你从哪儿来的，人们问他。

彼时的他被揪住了领子，两只腿跪在地上。可能已经被揍了一拳，可能没有。反正模样看起来十分糟糕。

我从那里面出来的，那人指了指电视机。起初人们没明白它的意思，后面有人注意到，电视里正播放监狱的修缮情况。

人们便知道，他是个释囚。

你干什么了？人们问。

我杀了人了…不止一个。揪住他的那只手一下子吓得松开。他便脱力地滑落，之后趴在地上嘟囔。当时兼职的侍者是个大学生，抓着他衣服的后领子，发现他沉得像铅，索性便任由他趴在那里了。

朋友讲完这个简短的插曲，球杆对准白球，往前轻巧地一击。

听完后我却有点心不在焉，喝了一大口啤酒泡沫进肚子里。当天晚上只打了三局，三局我都输了。之后我回家，洗漱，躺在床上，脑子里想起的是那个男人瘦弱的背影，以及“释囚”这两个字。

第二天我像往常一样上班，来到学校。这学期我负责教授的只有一门课，叫西方文学-II。我研究生的专业也是这个方向，写了些没什么人看的论文，毕业后便是讲些没什么人听的课。

到教室的时候我还迟到了一分钟，我道歉，讲了些不太真实的理由，学生里有人窃笑，然后便没有别的声音了。今天的课程内容刚好讲到威廉·福克纳。讲到他的《烧马厩》。我把slide翻到那一页，心思不自觉联想到村上春秋的《烧仓库》，再想起我一年前看过的某部韩国电影，想起了一种跨越世代的共通的悲哀。我把这个想法说出来，目光在台下的学生里逡巡，企图找到和我一样眼里会闪着光的人。我发现有的人在看我，有的人没有，有的人在察觉到我异常时间的沉默后又把头抬起头来，在和我对视后又把头埋下。我觉得整个教室的世界一片寂静，像太空一样。但大概就是这样，我已经习惯，我同他们又有什么差别呢？便继续讲下去。

下课的时候我正收起我的笔记本电脑，一个女生走在我面前，她眼睛又圆又大，双眼皮很宽，耳朵戴着紫色的塑料耳环，她还没走近我就闻到她身上花果香水的味道。

老师，上节课我来了，但我最后一节课要下课的时候身体不舒服，提前走了，所以最后的作业没有听到，这节课没办法交作业。可以下周补交吗？

她一边说，一边补充性地揉揉肚子。

我看她诚恳的眼神，故意问。那好，我上节课讲了什么？

她眉毛修得很好看，又细又长，在眉骨之上画出了精致的弧度。

嗯…她一时间有些磕巴。

梅尔维尔的《白鲸》，我替她答了。每次讲到他的书我都不会太开心。我当学生时一点也看不进去他的书，到现在成为教师了我也一点不想教他的书。

我看着她躲闪的眼神和尴尬的笑容，没有继续为难她的想法：明天，你发我邮箱吧。

真的吗！谢谢老师！太感谢您了！她再三对我表示感谢，还做出一系列保证。我给了她一个小机会，她便高兴不已。这实在是算不得什么的事。但对于她这种二十都不知有没有的年轻人，大概是很重要的事吧。不过，她看似感谢我，但可能连我名字都记不清。

下班后我先去学校的游泳馆游泳，游个15圈，一千五百米，看着运动手表数值达标，然后冲澡。接着去吉祥寺那边的意大利餐厅吃晚餐，点和昨天一模一样的套餐——通常是千层面加柠檬水。结束后我会沿着那条街一直走，走到另一片区，去台球馆。点一杯朝日，或者麒麟。

我一般是不会连着两日去打台球的，因此朋友见了我也有些惊讶。他今天已经和另外的人在一桌一起打了，他嘴里叼着烟，冲我点点头。

我也回应地点头，目光却穿过友人。再次看见他，那个人。足立透，虽然彼时我还不知道他名字。今天我打量得比昨天仔细，他站在一张台球桌的一角旁，驼背，抱着球杆蔫蔫地盯着桌洞，不像是来打桌球的人。仔细一看，我发现他应该不比我矮多少，只是太瘦了，所以我昨天的印象里是矮小的。面容疲惫，看起来三十多岁的样子。穿着灰白色的衬衫，总是摇摇欲坠。

他似乎每天都来得很早，我到的这个时候，他的套餐时间也到了。侍者过来收走他的球杆，他给了。又想拿走他的酒杯，拉扯了好几下，足立透才松手。

我慢悠悠地走到吧台，眼睛没从他身上移开过。有种火在我骨子里头静静地烧。我掏出钱夹，观察着足立透的一举一动，今天他似乎还比较清醒，没有像昨天一样纠缠。但也没有续费的打算，在侍者收走他的酒后，他便和我擦肩而过，取走自己的外套，往门口走了。

他踏过我身边的木地板时，我的鞋底也跟着抖动了一下。把钱夹又收起来。抱歉，我对正准备接下钞票的侍者说，突然想起，还有别的事。我跟着他出了门。

他走出去后我便匆匆跟上，下楼，噔噔噔噔，走上街道，脚步声便陷入砖瓦里无处可寻了。我仍跟着他，足立透，他好像早就发现了我似的，走了没多远，便停在马路口，我看绿灯亮了他也没走。

他在静止，我在行走，因而我们的距离在缩短。等我走到他旁边的时候，他上下打量了我一眼，没说话，从口袋里摸出一个烟盒。我盯着他动作——手指有些颤抖，明显酒精成瘾的痕迹，接着他打开烟盒，里面已经空了，他啧了一声，把烟盒揉成一团，塞进西装外套的兜里去。

我冲他笑笑，讨巧地递过来一支烟，滤嘴对着他。他愣了愣，看向我之际，我另一个手又把打火机递到他面前。单手弹开打火机盖子，火苗的倒影在他黑漆漆的眼珠子里静静燃着。我微笑了一下，向他点头示意。

他接过了香烟，靠近火苗。然后他朝我抛来一个轻蔑又有些玩味的眼神，至少在我看来是这样。他动了动指尖，示意我跟着他往旁边再走几步。我便跟着他来到贴着吸烟区的地方。

已经很晚了，就算在街道上吸烟也无所谓的。我说。这是我对足立透说的第一句话。

是吗？他没否认，也没赞同，好像这一切都无所谓。他只是想多走两步罢了。

我以为你的规则感不会那么强。

规则感，他听到这词笑了，烟雾同时从他鼻子和嘴里喷出，甚至有些没站稳，抖落了些烟灰在裤子上。

他给我的每次回应都不是在回应，好像他是一个回音壁，不会主动交流一样。

我并不泄气，而是自顾自地说：我第一眼看见你就觉得你是个神奇的人。

他手上这根烟抽了一半，也没分给我半个眼神。

你在等待什么，我直接这样说了。等待一场灾难，等待一次大病，等待一颗子弹或者是其它什么东西。简单来说，你在等待毁灭。而我看得出来，我看得出等待毁灭的人。

他把抽完的香烟熄灭后丢进筒内，接着走开。也许白了我一眼，但路灯昏暗，我没看太清。

我听说了。我跟上他说。

什么？他虽然不耐烦，但语气却是懒洋洋的。

你是刑满释放人员。

不对。他飞快地否认。

嗯？

我是被提前释放的。足立透解释道。

提前，为什么？你表现得比较好吗？

表现得再好都不该放出来，毕竟杀死了两个人呢。他轻飘飘地说。

我喉咙紧了紧，装作若无其事地说：那你是连环杀手啰。

他突然笑了：所以你要小心，知道吗？我不仅是个扭曲的连环杀手，还在警局有人脉，不然你猜我怎么这么快就放出来了。

我沉默了一阵，但仍跟着他。天已经很黑了，黑到不能再黑，我今晚只喝了餐厅的柠檬汁，但头却有些晕。

那你为什么还在流浪呢？你在躲避谁吗？

……谁说我在流浪了？

我不回答，这本来也不是个问句。我多跨了一步，从他斜后方走到他身边，侧身问：要吃点夜宵吗？

于是接下来我陪他走到这条街街角的7-11，进门、挑选、购物、结账。他买了新的一盒烟，我在等微波炉热好盒饭。我当然不饿，这是给他买的。

这家便利店没有用餐区，我们走出来，走到街道旁。他靠着栏杆，把热好的盒饭盖子掀开，热腾腾的雾让本来就热乎乎的夜更热了。

我看他吃饭，像看校园里的流浪猫进食一样饶有兴致。

被我一直盯着，他似乎也没什么不适，我想他这个人对什么都没有不适，好像天大的灾难他已经经历过，因此其他一切都无足轻重。他吃完后，拿手背擦了擦嘴巴，接着又往裤子上抹了抹。真是从头到脚的邋遢，我这样评判他，但还是觉得有趣，甚至还忍不住笑了笑。

你准备回家吗？我问。

他不回答我，只是默默撕开新买的烟盒的包装，然后把要扔掉的塑料包装纸揉成一团，塞进裤兜里。

还你的。他倒出一根烟，递给我。

哦，我有些惊讶，好。但还是收下了。

我们又在夜色中走到另一块吸烟区，足立透摸出打火机给自己点上了，没有管我。他吐出一口烟，见我还没有要走的意思，他才啧了一声。

真的吗？你就要这样跟着我，像个神经病一样？

我不是神经病。

哈。他只是轻声笑。

再去喝点吗？

总算说到点子上了。这个提议他显然很满意，欣然接受了。我们去了允许室内吸烟的居酒屋，他依旧是要了一升朝日，我则点了杯清酒。

等他开始喝酒，他才愿意真正同我交谈。不过我们聊的东西也没什么意思——比如冰到什么程度的啤酒更好喝，比如紫苏叶配梅子酱这个搭配到底算不算老土，比如这个夏天的天气比往年更热，比如台球厅到底有几个台球桌，我记得有七台，他说是八台。我问他叫什么名字，问了很多次，最后他终于告诉我。

足立透。

透。我重复，笑着说，听起来是个很清澈的名字。

别这么叫我，怪恶心的。

那，足立先生？

更恶心了。他说这话时有种从内脏里透出来的寒意。

不过当时我觉得最有趣的一点，是我在和他谈话的时候，他偶尔会露出的一瞬间的茫然的神情。好像在那一刻他没有和我在一起，他在另一个维度，他的视线会凝固在偏移我的某一个点。他听不见我说话，也看不见我的身影。

我一点也不生气，反而觉得有趣，这也是我最初想要认识他的原因。我好奇一个“释囚”的创伤，就像我喜欢听一只受伤的鸟砸在地上的声音一样。

我其实很久没有在外面待到这么晚了。跟他喝酒，让我一下子久违地记起，大学的时候，我也是这样和我的学弟学妹们一起喝酒。最后我是怎么爬回寝室的床我都不记得了。只知道我在升高。闭上眼后，我便违反着重力一直在升高。

喝到快两点钟的时候，我觉得时间也差不多了，说出我的想法后，我带他去了旅馆，他手里拿着走时又要的一瓶酒。

你喝了多少了？还要喝吗？我笑道。

不多喝一点，没办法和男人上床。

大概就是这样，没有多余的客套，也没有什么复杂的前戏。我插进去的时候他抖动了两下，接着便把脸侧到一边。之后每次我抽插的时候，他就会极小声地呜咽一下，然后抬起手臂挡住嘴巴。我的手在他上半身游走，最后定格在肩颈周围，我惊奇地发现他像解剖课被注射麻醉的兔子，脖颈处的肌肉在我掌心下轻微震颤。我的大拇指坏心眼地按住锁骨中央靠上一点的凹陷，他的颈动脉因此颤得更厉害。

在我接近高潮的时候，他突然一把把我推开，翻身下床，吐在了地板上。

我一下子没了兴致，后退了两步，把床头的餐巾纸扔给他。

我们没互相留下什么联系方式，我总觉得只要我一直去台球馆，就总会遇见他。事实也如此，我一周会去那里两三次，每次都会他都在那里。之后的日子差不多也这样过去，我们大概就是这样打发时间。见面——我给他买饭——喝酒——做爱。说实话与他做爱肉体上谈不上多愉快。毕竟他已经是个四十多岁的老男人了（是的，他四十多岁了，但看起来三十出头，可能是比较瘦的缘故，外貌比实际年龄看起来小不少，我还以为我应该和他同龄）。

这段时间我还因为一次教职工联谊认识了隔壁学院的一位女同事。觉得彼此比较合得来，便交换了联系方式。下班后我同她会一起吃饭，或者看场电影。但她总在节食，约晚餐一定要在六点前，还总是规避碳水。因此我不能去我常去的意大利餐厅。

某天晚上陪她吃了一个半小时的法餐，她很漂亮，为人也善于交谈，因为是同事，我们其实有很多话题：谈坏老板、谈装腔作势的同事、谈挂科的学生、谈项目申请的资金、聊背痛、聊医疗保险。

我们大笑过，长吁短叹过，接着又大笑。到了要分别的时候，我站在十字路口的街灯下讲了个双关的文学笑话，具体是什么我也不记得了，但她很捧场，笑得前仰后翻。我也跟着笑，笑得眼泪都快出来了，湿湿的夹在眼角。

接着我们便摆手、告别、转身。我的笑容消失了，身体也一下子冷了下来，我急吼吼地往台球厅走，我想要喝杯酒，让内脏暖起来，或者是去找他。

但他那天刚好不在，我有些不死心，又离开想去找他。但我其实没有留他的电话，也根本不知道他住哪里。我所知道只有一个他给我的名字，和模糊的年龄。我沿着那条街走，眼睛扫过每一个路人的身影，希望能发现他。大概是我运气真的有够好，我还真就在台球厅不远处的小巷里，看到了足立透。

当时他正和另一个人站在一起争执着什么，足立透背对着我，站在他对面是个年轻男人，或许跟我年纪差不多，个子很高，模样是我这个男人看了也会承认的出众。我好奇足立透上哪儿认识这么一个一表人才，所以虽然我知道偷听别人说话不是什么好事，但我还是忍不住躲在拐角处，偷偷打量发生的一切。

年轻男人在足立透面前显得有些沉不住气，大概是足立透说了什么冒犯人的话，他总喜欢这样。  
年轻男人皱着眉对他说：您不回去可以，但您可以告诉我一声您现在住的地方吗？

凭什么啊，我已经不想和你们有任何牵扯了。

足立先生！年轻男人提高了声音，无奈地再次恳求。为什么不愿意回八十稻羽呢？菜菜子今年高中毕业了，您既然已经出狱了，为什么不来看看她呢？

那可真是恭喜了，但话说回来，跟我有什么关系呢？足立透收起了平时面对我时那副懒懒散散的态度，好像这副拒人千里之外的架势才是他的本来面目。

堂岛先生他们都很想您，希望您能回去，大家再见一次面。年轻男人说这话时情绪有些激动，声音在抖，可怜兮兮地，好像被谁欺负了一样。哇塞，我在心中感叹，真是好有一手。

抱歉，我可一点不想你们，我也对你们的过家家没有丝毫兴趣。悠君，我想开始新的人生了，你放过我行吗？你们都放过我，可以吗？足立透背对着我，我看不见他的表情，但我总觉得这句话充满了谎言的意味。我听得也有些烦了。

足立透说完这句话就想离开，但被那个叫悠君的人一把拉住。我其实没有什么英雄救美的打算，况且我们这三人里，没有英雄，也没有美。可我还是忍不住站了出来，大概是脑子一热吧，装作恰巧走到这里的样子，冲足立透打招呼：哎呀，你原来在这儿啊。

足立透显然没预料到我会突然出现，皱着眉，往后撤了一步，但又料想到后方还有个麻烦的存在，最后是僵在我和“悠君”两人中间，一时一步也没有动弹。

您是？年轻男人上前一步，非常礼貌地询问我。

足立透剜了我一眼，似乎也害怕我嘴里蹦出来什么奇怪的东西。我笑笑，只说是打台球认识的朋友。球友。

我说你啊，明明约的八点钟开始，怎么一直不见你人影啊。我故意这样说，即使我们并未事先有任何约定，但我直觉知道足立透需要这样一个借口。

足立透也顺从接过我的话头，同麻烦告了别。走的时候那个麻烦硬是塞给了我一张名片，我装模作样地掏了掏口袋，抱歉地说名片夹忘带了。

麻烦离开后，我才借着路灯打量起名片，才知道麻烦的名字叫鸣上悠。

等确认鸣上悠真的离开了，足立透才好像松了口气一样，整个人放松下来。

那天晚上我又问他现在回哪里，他不回答。我便带他回了我家，那是我第一次带他去我的房子。

之后我们只做了一次，我便觉得没劲。我心不在焉，他更是明显。我问他，今天那个人是谁，菜菜子又是谁？

他看着我，黑洞洞的眼睛。那你怎么想的，为什么缠着我？

我噗嗤一声笑了，我没有缠着你，我说。我不是鸣上悠那种人。

足立透又做出一副要呕吐的样子，叫我别提这个名字。叫这个名字的人是世界上最恶心的人。

沉默了一会儿，他又补充道。你别对我有什么心思，对你没好处的。

虽然不知道他说的心思到底是什么心思，我仍立即回答，我没有那种心思，我向他保证。但没看他，我盯着天花板的灯，黑漆漆的房间，灯罩还是很明显，有一点淡淡的荧光白。

我心里很空，像月亮与星辰之间一样空。我没什么感觉。我这样告诉他。

他好像笑了一声，接着翻身下床穿衣服。声音和身影都在离我远去。

他背对着我，这时候我开始看他，并且告诉了他我家的密码。

隔了两天后，我和那位聊得来的女同事又见面了，同她去银座吃了她推荐的一家板前寿司。

她主动问我：你喜欢文学？

其实没有。我摇摇头。

我不知道为什么要选择这条路，人一定要热爱自己的选择的东西吗？我想未必。世界上百分之九十的人，都说不出热爱自己的工作这种话吧。这只是工作罢了。文学对我是个简单的玩意儿，父母也有这方面的关系，从事教师这个行业，是轻松又好走的路。还会让你拥有不错的社会地位，除了薪水不太体面，其它一切都好。

好吧，她听完就这样反应，看来你也是一样无聊。

什么？

无聊的男人啊。她感叹，明明上一秒还在说蓝鳍的大腹有多好吃。

那天晚上她又约我陪她一起去看大卫·林奇的内陆帝国，我当即拒绝了。首先是不想接受三个小时完全看不懂的电影的折磨，其次今晚我还是想再去台球馆和足立透碰头。

虽然拒绝了同事的电影邀约，但莫名其妙的，好像她在我心里买了个种子，那晚我带着足立透回家后结果也还是看了个电影，叫蝴蝶效应。

对于看电视他有些抗拒，我家电视屏幕还挺大的。还好家里还有个投影仪，我便把灯关了，用投影仪播放起来。

足立透一边喝酒一边静静地看着，他最近开始喝我家里存的洋酒了。我倒还好，多是些别人送的，我喝得本来也不多。

他看电影的时候，我就把笔记本电脑搬过来回邮件，顺便看看学生的作业。这是部科幻电影，但充满了宿命论的象征。看到结尾，主角最终选择回到自己出生的那一刻，杀死还在腹中的自己时，我突然发现足立透在流泪。

喂，不至于吧，这么煽情吗？

他把那一点点的泪痕擦干，只有一点点的泪。不煽情，他说，我只是很平静。久违地很平静。

平静，什么是平静？

他罕见地正经地回答我：是not knowing。这种状态不是无知，而是没有感知，没有体验，自然也不会痛苦。

我把杯底最后一点啤酒喝完，足立透倒在另一边睡着了。我们中间的位置空得还能坐得下一个相扑选手。我看着他衬衫背后突出的脊椎骨，感觉他像我故乡的一座山一样，离我有无限远。

第二天早上我被他吵醒，发现他眼泪不止地抽泣，大概是刚刚苏醒，处在梦与现实的交界，一切都还没有很明朗。我第一次见他哭成那个惨样，简直跟个孩子似的。我心里泛起柔软的酸意，爬过去抱住他的肩，又去亲他的颤骨，问他怎么了，做噩梦了吗？

他抽抽嗒嗒地回答：我梦见…梦见我回家，家里门锁的密码换了。我的…亲人，说他们恨我。

我静静地听着，抚摸着他的后脖颈。老天爷啊，他在颤抖。

他对上我的眼，突然不可思议地看向我。

怎么了？我很不解，歪了歪头。

你为什么在笑？

他说完这句话，我不禁抬手摸了摸嘴角，才意识到我在笑。

你太恶劣了，你甚至察觉不到你自己的恶劣。他摇着头，往后缩了缩，想推开我。

我没笑了，我向他解释道。撇了撇嘴，甚至故意将嘴角往下扯。

你这人…简直，天啊，比我还糟糕。足立透想继续推开我，但他的力气没有我大，我仍牢牢锁着他。

可我觉得你痛苦的样子很性感啊。我嘟着嘴，故意这样说。

他不说话了，怔怔望着我，嘴巴微微张着，也忘了合上。我就在这时欺身吻他，咬了咬他的下唇。他本来想推开我，但手碰到我肩膀后又松开了。这是在默许我的折磨。

再后来的日子差不多就这样流逝，除了有天我在学校又见到了那个叫鸣上悠的人。真是不知道他是怎么找到我办公室的，这家伙是侦探吗？我同他年纪差不多，他也不像无业游民的样子，怎么这么闲啊？

请您转告。那家伙说什么话、做什么事看起来都义正严辞，好像他是正义的标杆一样。

我凭什么转告？

这不健康，您明明知道他现在的状态并不健康。他没有真的开始新的生活，他只是在逃避我，逃避他过去的一切。

这么说来，你很了解了？你很自信你能给他带来健康幸福的生活吗？你觉得这就是他想要的吗？他可能就是想要这个，惩罚，你懂吗？

鸣上悠紧抿着唇盯着我，但对于我的态度，他无能为力。

我当晚在外面待到很晚才回家，我感觉鸣上悠可能会跟踪我，观察了好久，确认不会有人跟上来后我才绕道回了家。回来的时候足立透已经又把自己灌醉了，我之前就告诉他可以喝我的酒，现在他已经不知道喝完多少瓶了。

你白天在做什么？我过去，在他身边坐下，想同他聊天。

这个喝完了。他显然不想同我聊天，只是掂了掂手里的空瓶。

你原来在喝这个啊。我视线对过去，那是我从西班牙带回来的金酒。我自己还没喝两口呢。

小气，他撇撇嘴，没看我，眼神专注地盯着手中瓶身突起的纹路。我能感觉到他能听到我说话，但并不一定能分出心神来感知我的存在。他醉了，注意力只有一把直尺那么窄。但我还是在说话：我只是个普通教师，领工资过活的职员罢了，我说说怎么了。

他没理我，左手捧着杯子，右手摩擦着瓶身。我只能在寂静的房间里听到皮肤和玻璃摩擦产生的轻微的冰凉的哨音。

他捧着捧着，本来就弓着背，到后面头埋得更低，把空酒杯藏进了他的肚子里，好像那是他的孩子一样。

我又听到了那呜咽的声音，不近不远，就在我抬手就能够到的地方，但我只是看着，好像我是实验的观察者。

我不喝酒的时候以为喝酒能让我不痛苦，但喝了酒我发现更痛苦了。他嘟嘟囔囔出来了这么一句话。

那是因为酒精会缩短你的注意力尺度。我心中想，但没出声，我静静地抽完手里那根烟，一边看着他痛苦，一边用另一只手打手枪。

我们认识了三个月，八月到十一月，从夏天到冬天，但其实我对足立透根本不了解，可能了解的意义也不大。我又想起鸣上悠那张令人厌烦的脸。想起下午的谈话。

您为什么要这样说他呢？

你什么意思？

您难道不爱他吗？

爱？我笑了，立即否认。但并不开心，不知道为什么，感觉好像被挑衅了一样。我追问：那你呢？你凭什么管我和他的事。你又是怎么看待那家伙的。

我和足立先生不是你想的那样。

我想的哪样？我立即接过他的话。

他愣在原地，表情露出一丝哑然，接着很快变得冰冷，这时候估计要是往他身上扔冰块都不会化开。这下我彻底明白了，为什么足立透认为鸣上悠是他见过最恶心的人，因为他爱他。这个句子裡，两个他无论代指谁都无所谓，因为他或许也模糊地爱着他。这下换我感到恶心了，我的胃部开始疼痛起来。

十一月底我应该去仙台开会，机票都买好了，我提前告诉足立透我要离开三天。

结果那天到了我却没赶上飞机，不知道为什么，我其实向来是守时的，但的确是没赶上。来迟了，很简单的原因。

从机场回来后，我告诉足立透我没赶上飞机，最近的几班也都售空。我同他讲这些话的时候，发现他快把我新买的酒又给喝完了，我心底想，我要是真的走了三天，这三天里他上哪儿去讨酒喝呢？

他像是听到了天大的乐事，哈哈大笑起来，指着我鼻子嘲笑我，多么愚蠢啊，三十多岁的人了，连飞机都能没赶上。

我第一次觉得他的笑声是那么刺耳，从机场回来我就头昏脑涨的，现在更是五脏六腑都在错位。我太生气了，因此打了他一巴掌。

老实说，我从来没打过架。这就算在日本这样文明的社会里，对于男性都是少见的。但我真真实实，从小到大，完全没有和什么人起过激烈的冲突，更别提打架了。我的父母也不是信奉体罚的人，我也没有额外修习过格斗技能。所以，我根本不知道如何打人。结果就是，在气头上之后，我第一反应是扇了他一巴掌。

他捂着被我打得红了一片的脸，只愣了一秒，又开始大笑了起来。

他嘲笑我。我只能这样解读——我打了他一巴掌，他继续笑我，笑我打了他一巴掌。

接下来我便不知道我干了些什么，手脚并用地向他砸去，一拳、一拳、又一拳，等到回过神来时，我双手的指节已经麻木，连握拳都疼痛难忍。我喘着粗气，而他倒在地板上，吐出一口含血的唾沫，以及一颗牙。

他还在笑，露出血水包着的白牙，笑着说：我一直都知道，你在拿我当什么

我知道你想要干什么，我一直都知道。

因为我是罪人。我是法律上确认犯下过严重不可饶恕罪行的人，所以你可以肆无忌惮地鄙夷我，并享用我的痛苦。你可以没有丝毫精神负担，因为我是罪人，我就天然有被让渡的同情的理由，你可以把最恶劣的欲望投射在我身上。我之于你，就是此类功用。

第二天我去学校，给会议负责人发了一封很长的邮件，言辞诚恳地表示我突发事务，不能赶至会议当场，希望报告能以线上的形式进行。

同事看到我手上的伤询问，我只说是不小心打到门了。

有没有可能是你潜意识地在破坏这一切？同事在茶水间摆弄她的咖啡机，有意无意地说。

什么意思？

你不想去开会，你不想离开这里，所以潜意识让你在暗中破坏这一切。

别精神分析我。我当时大概是真的生气了，第一次对她语气如此不善。

那天之后，有很长一段时间，我都没有见到足立透。

其中有一些晚上我很难入眠，买了褪黑素，但却让噩梦频繁起来，便又停掉。我想让同事帮我搞张安眠药处方单，她却叫我去精神科挂号、填量表，走正常流程。

那段时间我甚至还把曾经塞来垫桌脚的鸣上悠的名片又翻了出来，几乎生了给他打电话的心思，但最后还是灭了。我把名片揉成一团，扔进垃圾桶里。

我晚上戴上眼罩躺下，突然有一瞬间想要哭出来。但终究没哭，那是一种环状的，眼轮匝肌的酸痛，我不知道那算不算悲伤。

后来足立透又在圣诞前回来了，我再次在台球厅看到他，他身上被我打的伤好得差不多了。

他说他回了原来工作的地方一趟，待的时间其实并不长，但确实有那么一两个人想去看看。

我以为你会消失到新年呢。

不至于。他淡淡地笑，眉宇间有种自嘲的轻蔑。

你不是去见认识的人吗，圣诞、新年这些，不一起过吗？

那些节日是和家人一起过的。

所以你不是去见家人啊。

……确实不算。

你原来到底是做什么的啊？

你好奇吗？

其实还好。

我们继续聊天。

再次相遇，基本是我在讲话，我想要跟他讲更多我的事，比如我虽然不喜欢文学，但我喜欢看小说。接着我告诉他，我其实三十岁之后才开始读村上的书。

他好像稍微有点意想不到，但只是一点：我以为你喜欢文学呢。

我笑了，随即说：我年轻的时候就和世界上任何年轻人一样，讨厌离自己近的东西。所以那时候我喜欢看西方世界的各种书，但就是不读本土的作家。大学也是，早早就跑到遥远的另一个大陆，也不知道自己在逃离些什么。但我也幸好这时候才读，要是我十五六岁读村上，我肯定读不懂他。

那你那时候在读什么？

不记得了，那时候读什么都只是为了读为了装，实际上什么也没记住。

那晚他睡着后，我翻了他的口袋，发现两颗已经化掉，和包装纸黏在一起的糖。

我想像他怀着怎样的心情，去见十年前还是孩子的家伙，因此口袋里揣着糖。但是孩子已经不再是孩子，他口袋里的糖便没有送出去。

醒来后我跟足立透说了我的猜测，他没有对我侵犯私人物品的行为表示出不适，他说这只是超市搞活动免费发的，他忘记拿出来了。

那菜菜子是谁？我脑子里始终记得有这么个名字。

没谁。

他还是什么都不跟我说。

我发现我们认识了这么久，你还是从来没跟我讲过你过去的事。

有必要吗？

其实还好，我又说了这句话。但我是打心眼里这么觉得的。我对他的好奇心其实非常奇怪，我没有特别想了解他，但又忍不住想着他。后来我明白了，我喜欢的就是由我想象补全的这一种虚拟的形象。我对他过去了解越少，我就越能把他按照我的预期来想象。

看，我说的吧。没什么意思，我是个特别普通的人。从以前我就这么说，现在当然也是这么认为的。

足立透了然地望着我，继续说：我是个极其普通的人，很久之前我就意识到这一点，并且不再把自己当回事。可当我再把自己当回事后，别人就更不把你当回事了。这一点很危险，因为你很容易就走着走着，就掉进街上的烂泥沟。

听他说到这里，让我想打个比方，但又觉得比喻是多么可笑。是个作家就要学会打比方，且作家与作家之间的比拼常常就在于比喻的精妙程度上。似乎要穷尽世界上所有的意象去描绘某种人尽皆知的东西，越难以想到越是高超。诗人也一样，将一切物体升格再升格，将比喻的气球吹大越吹大，似乎这样能够脱离现实的引力，这样才是文学的殿堂。

而且，说真的，我忘了。他躺在床上，望着天花板，说，很多事我都记不得了。喝酒真的会喝坏脑子，我本来就笨，现在更笨了，什么都记不得，其实什么也不想记住。

他闭上眼睛睡着前，我最后亲了他一下。

其他事情倒没什么好说了，接着就是那天下午，我讲课讲到菲茨杰拉德突然讲不下去了，好像有一种浓重的悲哀突然罩住了我。我看着讲义上斜体的原文，想象盖茨比的尸体躺在平静的游泳池的水面上，周围是一圈圈荡出去的红色的涟漪。那种死的静谧透过我指尖的纸张，传到我的脊背和肩膀。

剩下那节课我给学生们放影片，接着布置最后的期末作业，让他们写一篇五千字左右的短篇小说，条件是不含任何比喻。其它什么修辞手法都无所谓，就是不能含有比喻。

下课后我匆匆走了，手脚冰冷，背后出了层薄薄的汗。我没有直接去游泳或是用餐，而是往台球厅的方向走。但没有在台球厅看到他，他似乎还没来。

太早了吗？我心想。然后往外走，走上街道。一月份的东京太冷了，我裹紧大衣还是觉得冷。天黑得很早，我低下头走路，发现我脚下有两个分叉的影子，好像有人在陪伴一样。

于是我转身，看见两个又高又远的橙黄色路灯，一个在我这边，一个在街对面。它们是我脚下两个影子的成因。

我就是在这个时候看见街对面的足立透的。

我在那一刻无法抑制地想要同他打招呼。也不是为了说什么，事实是我根本不知道说什么，就是想要叫住他。

我的心开始剧烈跳动起来，因此抬起了腿，往前小跑了两步。我想要叫住他。但我又是那种厌恶在公众场合大叫的人，所以我并没有真的喊他的名字。我只是盯着他的背影，希望他能有所感知的回头。

他确实回头了，有人先我一步叫出了他的名字，并且追上了他，在我对面的街道。

我停下来，看着他们。那个叫住他的男人我从没见过，敦实的个子、白发、驼背，看起来是个老人。我努力寻找能看清他们的角度，车流在马路上穿行。我像螃蟹一样横着左右来回晃动，只能看见两个黑色的人影。

我揉了揉眼，接着看见两个黑色人影中间闪过一道银色的光，然后足立透便软绵绵地滑落。等他的身体完全倒在地上时，我才意识到发生了什么。我站在对面，看着周围的人群发出惊呼，在他倒下的那一刻，足立透好像辐射物质似的，使本来走在那边街道的人尖叫着避开。还有些人穿过车流窜到我这一侧来。

我也应该避开。

染血的刀被扔在地上，哐哐弹了两下，我的背后被撞了一下。发生了什么？有人被捅了。谁捅的？那个人跑了。大概是此类嘈杂声。

人群撞过我涌到前方张望。我可能呆住了五秒钟，也可能是三十秒或者一分钟，总之不可能很长，但也肯定长于一瞬间。这时我又听见不远处响起一声绝望的哀鸣，那绝望连我这么一个遥远的人，都似乎在这一刻共振了。接下来的一切我像隔着鱼缸观看，看什么都模糊不清，我看到鸣上悠跌跌撞撞地跑了过去，跑向足立透倒下的躯体。

然后我便转过身走了。除此之外我还能做什么呢。

之后听到故事的结尾是在新闻上了。

似乎是行凶者的女儿被足立透很多年前杀死了，然而足立透的提前出狱让这位父亲出离愤怒。再次在城市遇见曾经的仇人，他决心用自己的手段报复。

新闻继续播报，我却关掉了。足立透到底死没死，我便也没机会知道了。

再后来我继续工作，然后结婚、辞职、搬家、妻子出轨、我同她离婚、还打了一年半的官司……我再也没见过他，足立透。也许他死了，也许没有，我想这两者其实没有特别大的差别。我的人生在他走后飞快地进展又倒退着，他在我生命中本来也没留下多重的痕迹，所以我基本不会想起他。